

附件 7

东莞市水利水电专业职称评审申报材料参考目录

序号	材料名称	数量	打印规格	说明
一、申报表格				
1	《（ ）级职称送评材料目录单（表一）》	1 份	A4	经线上申报并审核通过后自动生成，张贴于牛皮纸档案袋上。所有评审申报材料装袋。
2	《广东省职称评审表（表二）》	1 份	A4 （双面）	经线上申报并审核通过后自动生成，左侧装订。
3	《（ ）级职称申报人基本情况及评审登记表（表三）》	15 份 （原件 1 份）	A3	（1）经线上申报并审核通过后自动生成。 （2）注意“主要工作经历”和“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及业绩成果情况”不能出现“无”或空白的情况。 （3）注意按照附件 2 完成本人工作经历（能力）条件、业绩成果条件的自评。 （4）单位审核评价意见字数不少于 150 字。
4	《证书、证明材料（表四）》	1 份	A4	经线上申报并审核通过后自动生成，左侧装订。
5	《业绩、成果材料（表五）》	1 份	A4	经线上申报并审核通过后自动生成，左侧装订。
6	《贴职称证相片、身份证复印件页（表六）》	1 份	A4	经线上申报并审核通过后自动生成，可不贴相片。
7	《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评前公示情况表（表七）》	1 份	A4	经线上申报并审核通过后自动生成。
8	《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聘任期满）考核登记表（表八）》	详见说明	A4	（1）经线上申报并审核通过后自动生成。 （2）提交不少于申报职称等级要求资历年限的份数，考核结果须为称职（合格）以上等次。
9	《职称（评审）条件自评表》	1 份	A3 （双面）	自评表详见附件 10。
二、基础材料				
10	身份证	1 份	A4	须核验原件，复印件请盖单位公章，贴于表六。
11	学历证书	1 份	A4	须核验原件，复印件需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由单位工作人员签字确认、盖单位公章，并贴于表四。
12	学位证书	1 份	A4	（1）要求学士及以上学位者提供。 （2）须核验原件，复印件需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由单位工作人员签字确认、盖单位公章，并贴于表四。
13	学历、学位真实性证明材料	各 1 份	A4	（1）国、境外大学毕业者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或大使馆出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 （2）国内毕业生提供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或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掌上 12333” APP 或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技工院校毕业证书在线验证”等官方平台的查询结果截图。

序号	材料名称	数量	打印规格	说明
13	学历、学位真实性证明材料	各 1 份	A4	(3) 以上材料须核验原件，需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由单位工作人员签字确认、盖单位公章，并贴于表四。
14	职称证	1 份	A4	(1) 对照学历资历条件提供。 (2) 须核验原件，复印件需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由单位工作人员签字确认、盖单位公章，并贴于表四。
15	《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	1 份	A4	(1) 要求申报中级职称者提供 2024 年度《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继续教育的专业应为工程技术（水利工程）。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人才不作要求。 (2) 登录“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系统”打印，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由单位工作人员签字确认、盖单位公章，并贴于表四。
1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1 份	A4	(1) 通过“粤省事”小程序查询并下载打印近半年参保记录，需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由单位工作人员签字确认、盖单位公章，并贴于表四。 (2) 申报单位原则上应与申报人现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单位一致。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劳动合同、单位在职证明	各 1 份	A4 (双面)	(1) 申报单位与参保单位一致的申报人无需提交。 (2) 劳动合同如为复印件的，每一面需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由单位工作人员签字确认、盖单位公章。
18	原职称证、评审表、《广东省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确认表》	各 1 份	A4 (双面)	(1) 跨区域、跨单位流动专业技术人员持广东省外职称在我市申报高一层级职称时须提供材料办理职称确认手续。 (2) 职称证须核验原件。 (3) 材料如为复印件的（双面复印），每一面需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由单位工作人员签字确认、盖单位公章。
19	原系列同层级职称的职称证、评审表（职业资格证、报考领证佐证材料）	各 1 份	A4 (双面)	(1) 已具备同层级的其他系列专业职称或职业资格申报转评的申报人须提供。 (2) 职称证、职业资格证须核验原件。 (3) 材料如为复印件的，每一面需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由单位工作人员签字确认、盖单位公章。
20	另一专业职称的评审表	1 份	A4 (双面)	(1) 本次职称评审中同时申报两个专业职称的申报人须提供。 (2) 材料如为复印件的，每一面需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由单位工作人员签字确认、盖单位公章。
三、业绩成果材料		1 套	A4 (双面)	(1) 对照评价标准（粤人社规〔2019〕54 号）“工作能力（经历）条件”“业绩成果条件”提交。 (2) 业绩成果相关材料复印件每一面需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由单位工作人员签字确认、盖单位公章，空白页手写“空白”，并贴于表五。

序号	材料名称	数量	打印规格	说明
	四、学术成果材料	1 套	A4 (双面)	(1)) 要求申报中级职称者，对照评价标准（粤人社规〔2019〕54 号）提交取得现职称后发表的学术成果材料。 (2) 学术成果相关材料复印件每一面需注明“复印件与原件相符”，由单位工作人员签字确认、盖单位公章，并贴于表五。 (3) 学术成果材料是论文或著作的，须提供整本刊物（书籍）原件核验。按照《关于加强对省水利水电专业职称评审学术成果论文、著作真实性和相似性检核的通知》（粤水人事函〔2019〕1150 号）（附件 6）要求，还须提交以下材料：《论文期刊信息表》、“中国知网”或“万方数据知识服务平台”收录论文的截图、“中国知网学术不端文献监测系统”学术相似性检测佐证材料（查重一般不超过 30%）。
	五、工作总结	1 份	A4 (双面)	1500 字左右，本人签字。
	六、职称申报承诺书	1 份	A4	承诺书详见附件 6。